

房县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第二生活污水处理厂工程悬浮离心鼓风机询比采购公告

本项目房县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第二生活污水处理厂工程悬浮离心鼓风机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采购项目简介

1.1 采购项目名称：房县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PPP项目第二生活污水处理厂工程悬浮离心鼓风机采购项目；

1.2 采购人：清鸿同创（北京）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1.3 采购项目资金落实情况：已落实；

1.4 采购项目概况：房县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工程项目位于湖北省十堰市房县滨河大道南侧，设计规模3.5万吨/天，总用地面积29551.2m²，总建筑面积约4623.73m²。设计进水水质主要为县城及周边生活污水及部分工业废水，出水达到一级A排放标准，尾水排入马栏河。处理工艺采用“粗格栅及进水泵房-细格栅及旋流沉砂池-改良AAO生化池-二沉池-高效沉淀池-滤布滤池-接触消毒-巴氏计量槽”。本次拟对该项目悬浮离心鼓风机进行采购；本项目合同估算价约为55万元；

1.5 成交供应商数量及成交份额：

一家

2、采购范围及相关要求

2.1 采购范围：悬浮离心鼓风机及配套阀门，详见供货清单；

2.2 标段划分：本项目共有1个标段，每个供应商可参加1个标段的询比采购活动，最多允许获取其中1个标段成交资格。各标段划分情况：— / —；

2.3 交货期：以甲方通知为准；

2.4 交货地点：房县城区水环境综合治理（二期）污水处理厂场内；

2.5 货物质量标准或主要技术性能指标：详见技术规格书。

3、供应商资格要求

3.1 供应商应满足如下要求：

3.1.1 依法设立：供应商具有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

3.1.2 资质要求：进口品牌或进口品牌代理资质；

3.1.3 财务要求：供应商应提供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等。近年财务会计报表年份是指：2020-2022年度；

3.1.4 业绩要求：供应商近3年(2020年11月1日至2023年10月3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承接过2项类似项目业绩(类似项目业绩是指：单项合同金额40万元及以上的风机供货项目)；

3.1.5 信誉要求：— / —；

3.1.6 承担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要求：无；

3.2 本次采购活动不接受联合体。

4、询比采购文件获取

4.1 凡有意参加询比采购活动者（若为联合体申请，指联合体所有成员），应当在湖北联投电子采购平台（以下简称“电子采购平台”，下同）（网址：<http://www.ltzxgl.com.cn>）进行注册登记。

4.2 完成注册登记后，请于2023年12月6日00：00至2023年12月8日24：00时止（北京时间、下同），通过互联网使用

会员登录“电子采购平台”，在所申请标段缴费并下载询比采购文件。联合体申请的，由联合体牵头人下载询比采购文件（具体操作参见“电子采购平台”—服务专区—注册指南—采购（招标）文件下载指南）。未按规定从“电子采购平台”下载询比采购文件的，采购人（“电子采购平台”）拒收其响应文件。

4.3 询比采购文件每个标段售价0元，售后不退。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3年12月11日14时00分。

5.2 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会员登录“电子采购平台”，选择相应标段将电子响应文件上传。逾期未完成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采购人（“电子采购平台”）将予以拒收。

6、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项目询比采购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www.cebpubservice.com>）、湖北联投电子采购平台（网址：<http://www.ltzxgl.com.cn>）上发布。

7、其他

本次采购评审办法采用经评审的最低价法。

8、联系方式

采 购 人：清鸿同创（北京）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6号院1号楼24层03

联 系 人：夏辉

电 话：15997146630

2023年12月5日